附件

疫情防控要求

一、报名前疫情防控要求

1. 报名前7天，考生应通过“智桂通”微信小程序或“爱广西”手机APP实名申领“广西健康码”，并及时更新“广西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状态。如出现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的，应及时就医。提倡尽快完成全程接种。

**跨省份、跨设区市参加报名的考生须遵守我县疫情防控要求，并按要求报备和进行核酸检测。**

1. 报名前7天，考生应避免前往国（境）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或直辖市街道（镇）、有本土疫情的县（市、区）或直辖市街道（镇）旅行居住；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或近期国（境）外人员接触；避免去人员流动性较大、人员密集的场所聚集。

（三）有本土疫情所在县(市、区)7天内旅居史的人员须提前48小时向目的地社区(村、屯)报备,在抵达后12小时内向目的地社区(村、屯)报告,根据风险等级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疫情防控要求接受当地社区的有关健康管理。

二、报名考试疫情防控要求

（一）报名当天，考生须提前至少40分钟到达考点，避免聚集，按照考点指引配合做好入场核查工作。考生须持本人考前48小时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同时符合“广西健康码”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等防疫要求，方可进入参加报名。

报名前7天内解除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和居家健康监测的考生，报名当天入场时还须提供社区、隔离场所等出具的解除隔离纸质证明。

**（二）考生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参加报名：**

1.考生进入考点时，“广西健康码”非绿码或“通信大数据行程卡”非绿码或现场测量体温≥37.3℃或不能按要求提供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的考生。

2.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的密接、次密接以及时空伴随者，且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考生。

3.报名前7天内有高、中、低风险地区旅居史、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或直辖市街道（镇）旅居史、本土疫情发生地所在县（市、区）或直辖市街道（镇）旅居史，且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北海返玉三天两检（第1、3天各进行一次）等健康管理的考生。

4.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综合研判不具备考试条件的考生。

（三）考生参加报名和考试时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除核验身份时、进入面试室进行面试时按要求摘除口罩外，应全程佩戴口罩。考生在报名、考试过程中（从已进入招聘地点等候报名算起）出现发热、咳嗽、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应立即向考务工作人员报告，并如实报告近7天的旅居史、接触史及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经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综合研判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作出书面承诺后，由专人负责带至隔离考场进行考试。

（四）考生有不配合报名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等情形的，按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严肃处理。

三、重要提醒事项

（一）请考生认真阅读上述内容，特别注意对于核酸检测、隔离观察等须要提前进行准备的要求，须详细知悉并按时按要求完成，以免耽误个人应试。

（二）请考生合理安排核酸检测时间，以免影响您参加报名考试，同时建议报名前一天登陆“扫码抗疫情”微信小程序打印一份包含核酸检测结果、广西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码界面的纸质材料备用。如未打印纸质材料又不能正常提供健康码和行程码进行检查而影响报名的考生，责任自负。

（三）近期国内疫情多发散发，防控形势严峻复杂，根据防控形势和要求的变化，本公告发布后可能需要按照上级要求对本次报名相关工作进行变更和调整，相关动态信息将第一时间在玉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发布，请考生务必密切关注关于本次报名的动态信息。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的，责任由考生承担。

（四）本次报名考生县内外交通、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隔离食宿等相关费用由考生自理。因新冠疫情影响和疫情防控工作需要，本次报名可能出现延误、取消等不能按时开考的情形，由此产生的食宿、交通等相关费用由考生自理。

如考生需了解当地疫情防控相关政策，可拨打24小时值班电话咨询：0775-5310127。